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發表。

以下為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關於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業績公告的臨時受託管理事務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溫劍瑩  
公司秘書

香港，2023 年 3 月 24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張明翱先生 (總裁)

汪紅陽先生

尹岩武先生

**非執行董事：**

于法昌先生 (主席)

潘文捷女士

方 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志軍博士

鍾瑞明博士

羅卓堅先生

股票代码：00165.HK  
债券代码：143167.SH  
债券代码：136856.SH

股票简称：中国光大控股  
债券简称：17 光控 02  
债券简称：16 光控 0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  
公告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二〇二三年三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重大事项相关公开信息、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集团”、“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做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发行的“16光控04”、“17光控02”之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上述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上述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相关重大事项情况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披露《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业绩公告》（以下简称：“《业绩公告》”），就公司2022年度业绩情况进行公告。

根据公司《业绩公告》，2022年，归属于公司股东之亏损为港币74.43亿元，2021年同期为盈利港币25.73亿元，产生亏损的原因如下：

（一）基金管理业务亏损港币38.10亿元，2021年同期为盈利港币28.42亿元，主要由于集团（指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下同）以种子资金向所管理的基金进行投资，而基金所持有投资项目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市值或估值对比2021年末降低，产生未实现投资损失港币50.47亿元。

（二）自有资金投资业务亏损港币31.93亿元，2021年同期为盈利港币17.71亿元。主要由于部分所投资项目估值下降以及所持有的光大证券盈利及光大银行的股息收入贡献轻微回落。

## 二、影响分析与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业绩公告》，虽然2022年度集团因投资项目估值下跌而录得未实现投资损失和净亏损，该未实现投资损失对集团无直接现金流影响。集团在2022年度的项目退出和资金回笼良好；截至2022年12月底，集团拥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约港币82亿元，可使用但未提取的银行授信额度约港币120亿元，流动性保持充裕，整体财政、业务和经营状况保持稳健。

有关于发行人2022年年度业绩公告的其他事项请关注发行人于2023年3月17日于香港联交所披露的公告原文，链接如下：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317/2023031700540\\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317/2023031700540_c.pdf)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6光控04”、“17光控0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招商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公告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3日